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余光臨
傳真：03-8462782
電話：03-8462860#303
電子信箱：ruang20159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0500571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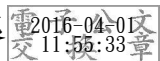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推廣宣傳資源回收觀念落實，本縣設置「資源回收專屬網」，相關活動訊息請貴校多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環境保護局105年3月24日花環廢字第10500074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本縣資源回收教育，花蓮縣環境保護局將不定期於網頁發佈相關活動訊息及資訊(<http://hlepb.clweb.com.tw/recycleHL/default.asp>)，內容具多項互動遊戲(功能選單/[環保署]環保遊戲區)，另於臉書亦設有「花蓮資源回收走透透」粉絲團，相關活動訊息請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5/04/01



1050001101